

姜守鹏 著



「明帝列传」

洪熙帝
宣德帝

皇帝

传

吉林文史出版社

明 帝 列 传

洪熙帝·宣德帝

姜守鹏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洪熙帝·宣德帝/姜守鹏著. -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
(皇帝丛书·明帝列传)

ISBN 7-80528-932-8

I.洪… II.姜… III.①明仁宗-传记 ②明宣宗-传记
IV.K827=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12109 号

洪熙帝·宣德帝

作 者:姜守鹏

责任编辑:王桂兰 吕海江

封面设计:正典书装

出 版:吉林文史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顺义康华福利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字 数:280 千字

印 张:13.75

版 次:199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11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528-932-8/K·349

定 价:31.80 元



前 言

明仁宗朱高炽(1378~1425年)、宣宗朱瞻基(1399~1435年)是明帝国第四任、第五任也是朱氏王朝第三代、第四代的封建帝王。他们是明王朝帝王中有所作为并比较开明的两个。他们在位的时间都很短:朱高炽在位只有十个月,朱瞻基在位也不过十年。从他们统治帝国的时间看,只占明王朝存在的276年间的二十七分之一,然而仁宣时期在明帝国的历史上却占据着重要的位置。

对朱高炽、朱瞻基的统治,史家历来毁誉不一,看法相异。封建史家誉其为“仁宣致治”,可以和周之成康,汉之文景相比美。建国以后,一段时间学术界对“仁宣致治”却多持贬议,有的明史著作对这段历史疏而不详,甚至略而不论,研究这个时期历史的文章也寥寥少见。近年来学术界对这段历史的研究增多,并取得了一定成果,但是认识却并不完全一致:有的学者认为仁宣时期是明王朝统治的鼎盛时期,“仁宣致治”的概括有一定道理;有的学者认为仁宣时期的国家政策基本上是保守的;有的学者认为仁宣时期既是明王朝统治的鼎盛时期,又是明帝国统治开始衰落的时期。如何正确认识和评价这段历史,还有待于学术界今后的共同努力。

朱高炽、朱瞻基的统治时期,是明王朝统治的鼎盛时期。历史文献通常称这个时期为“仁宣致治”。谷应泰认为:“明



有仁、宣，犹周有成、康，汉有文、景”^①。《明史》认为仁宗时期，“用人行政，善不胜数。使天假之年，涵濡休养，德化之盛，岂不与文、景比隆哉”^② 宣宗时期是“吏称其职，政得其平，纲纪修明，仓庾充羨，闾阎乐业，岁不能灾。盖明兴至是历年六十，民气渐舒，承然有治平之象矣”^③ 但是，作为明王朝统治的鼎盛时期而言，它还应该把永乐时期包括在内，印永乐朝、洪熙朝和宣德朝为明王朝的鼎盛时期。这是因为：第一，永乐时期，明王朝的国力最强，“威德遐被、四方宾服、受朝命而入贡者殆三十国。幅员之广，远迈汉、唐。成功骏烈，卓乎盛矣”^④ 第二，永乐时期，封建的社会经济已经恢复并有了明显的发展，此时的田赋征收最多，封建国家的财力充裕，封建基础牢固。第三，仁宣时期的基本政策，多承袭成祖时期的政策，如有关发展生产的政策，赋税政策，文官政策，监察百官政策，宦官政策，边务政策和外交政策等。总之，明朝社会经济发展繁荣，财力充裕始于永乐时期；明朝统治之盛，国力之强始于永乐时期；明朝文官之治，内阁的形成也始于永乐时期。因此明王朝的鼎盛时期应该包括永乐朝。我们不妨称这个时期为“永宣盛世”。

永宣盛世出现于中国封建社会晚期，这个时期有着它鲜明的时代特点，这是我们研究这段历史时首先必须掌握的。关于中国封建社会开始于何时，目前学术界还有不同意见，但是关于明代是处于中国封建社会晚期的看法却是一致的。永宣盛世所存在的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具有一些鲜明的时代

① 《明史纪事本末》卷 28《仁宣致治》。

② 《明史》卷 8《仁宗本纪》。

③ 《明史》卷 9《宣宗本纪》。

④ 《明史》卷 7《成祖本纪》3。



特点：第一，在这个时期里，封建的经济、政治、文化都还在发展，反映在经济上，垦田面积增加迅速，农业生产工具的改进，农业技术的进步，引进高产作物，粮食亩产量和总产量都有了明显的增长；手工工人社会地位不断提高，民营手工业发展迅速，手工业生产水平提高；商品生产发展，商业繁荣，国内市场基本形成等。反映在政治上：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进一步发展，君权不断扩大，改革地方权力机构，地方权力越来越集中于中央，改革中央权力机构，中央的权力越来越集中皇帝；封建的法律进一步完善等。反映在文化上：理学成为封建统治思想的正宗，心学的出现，实学的成长；应用科学的发展；市民文学的繁荣；对古代文化的总结；实行专制主义文化统治等。它说明在这个时期，封建制度还没有进入垂死阶段，其内部机制还有一定活力，封建制度还在发展。这是永宣盛世出现的大的时代背景。第二，这个时期毕竟不同于封建社会的发展期。这个时期的封建制度一方面虽然还有所发展，但是另一方面却已经开始崩溃。这个时期，封建社会的各种矛盾日益激化，封建制度不断受到冲击，并且日益没落：这个时期土地兼并激烈，地租剥削和赋役负担沉重，大批农民纷纷破产，流民增多，农民的反抗斗争连续不断，斗争的矛头直指封建的土地制度，标志着农民的反抗斗争进入了一个新阶段。随着君主专制的不断加强，带之而来的是权臣的专政与宦官的专政，以及吏治的败坏，加上财政枯竭，边患严重，封建统治经过短时间的鼎盛之后，就进入其统治的衰弱期。尽管封建统治阶级进行了一些自救性的改革，但是也扭转不了封建统治衰败的总趋势。因此即使在明代封建统治的鼎盛期——永宣盛世，封建统治的衰败也已潜存其间。这是盛世隐存危机的根本原因。第三，封建社会晚期还



有一个重要的时代特点,就是这个时期新的生产方式的萌芽即资本主义萌芽已经出现并有所发展。关于资本主义萌芽出现于何时,目前学术界认识分歧,但是多数学者认为明中叶以后,江南某些手工业部门已经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按此,永宣盛世期间,资本主义萌芽尚未出现,但此时农业商品性生产程度明显提高,民营手工业迅速发展,商业繁荣,封建商品经济进一步发展,以及雇工人身依附关系逐步解除,为资本主义萌芽出现创造了历史前提。

永宣盛世出现于中国封建社会晚期的开始阶段,即出现于明王朝统治的早期。明帝国自1368年朱元璋建立明政权起,到1644年李自成攻占北京明朝灭亡止共计276年。明王朝这276年的统治,基本上可划分为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从14世纪60年代末到15世纪40年代末,即从1368年至1449年,其下限的标志性事变是“土木堡之变”。这是明王朝的建立和巩固时期,在这个时期里,封建国家逐渐统一,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进一步加强,封建的社会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第二时期,从15世纪40年代末到16世纪80年代初,即从1449年至1582年,其下限的标志性事件是封建统治阶级自救运动张居正改革的失败。这是明王朝统治由盛至衰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里,封建经济有所发展,并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但是封建政府的财政却开始出现危机;封建社会矛盾日益尖锐;土地兼并日益激烈,流民问题和外患日益严重,封建统治日渐衰落;封建统治阶级为了挽救其统治,进行了一些改革,但均宣告失败。第三个时期,从16世纪80年代初到17世纪40年代中,即从1582年到1644年,其下限的标志性事件是李自成率领农民军攻占北京,崇祯皇帝自缢身亡。这是明王朝统治危机日益严重并最终灭



亡的时期。在这个时期里,明政府的吏治败坏,财政困难,边患严重,封建统治已无法照旧统治下去,劳动人民也无法再照旧的生活下去,因而爆发了中国古代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大起义,并最终推翻了明王朝的统治。永宣盛世正是出现在明王朝统治的第一个时期。这个时期的洪武、建文两朝,即从1368年至1402年,是明王朝统治建立和统一全国的阶段;永乐、洪熙、宣德三朝,即从1403年至1435年,这是明王朝统治的鼎盛阶段——永宣盛世。正统朝,即从1436年至1449年,这是明朝统治由盛至衰开始走下坡路的阶段。不难看出,永宣盛世正处于明王朝统治的第一时期第二个阶段。

由于永宣盛世出现于中国封建社会晚期的开始阶段和明王朝统治的早期,因此永宣盛世带有这个时期的明显的特点:第一,永宣盛世出现的经济基础是封建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不少学者认为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这是值得商榷的。封建经济是自然经济与商品经济的对立统一。封建社会早期,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随着封建社会的发展,封建商品经济日益发展,到了封建社会晚期,封建经济发展的主要表现为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且封建商品经济逐渐取代自然经济的主导地位。因而封建社会晚期的盛世,商品经济的发展,不仅是盛世在经济方面的表现,也是盛世的经济基础。永宣时期,封建商品经济得到了明显发展:农业商品性生产程度的提高,民营手工业商品生产发展迅速,商路的增辟,全国性市场的形成,国内商业的繁荣,对外贸易的发展,以及货币经济的发展等。这个时期资本主义萌芽出现的前提条件虽已基本具备,但是资本主义萌芽还没有出现。主要是因为这个时期,民营手工业还处于刚刚起



飞的阶段。第二,永宣盛世表现在政治上就是封建统治进一步制度化和更加完善。中国封建主义制度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实行封建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制度。这种制度自秦汉以来得到了不断地发展和加强:地方权力日益集中于中央;中央权力日益集中于皇帝。这一发展趋向,永宣时期更加明显。永宣盛世在政治上的表现正是君权的加强和封建君主的开明;封建统治制度化并日益完善,如内阁制度的形成,科举制度的发展以及监察制度的完善等。因而这个时期人才易被选拔,诸臣比较贤达。这个时期的封建统治表现得更加成熟,更加巩固。第三,永宣盛世还表现为国内各民族之间联系的加强和中国在域外影响的扩大。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在封建社会晚期已经形成并得到了发展。而出现在封建社会晚期开始阶段的永宣盛世,在这一点上则表现为国内各民族之间政治、经济、文化联系的紧密和中央对边疆统治的加强。由于永宣时期通往域外的海上交通和陆上交通的发展,以及封建帝国国力的增强,这个时期,明王朝同周边各国建立了更广泛的联系,中国在域外的影响进一步扩大,威望进一步提高。第四,永宣盛世表现在文化上则是师古文化的发展和市民文学及对古代文化总结的开始。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封建文化还是有一定发展的,这主要表现为:程朱理学已成为封建统治思想的正宗,心学的发展,市民文学的繁荣及对古代文化的总结等。永宣盛世既然出现在封建社会晚期的开始阶段,因此这些发展也都只是开端,主要表现为程朱理学已成为官学并开始向心学嬗变,师古风气出现,市民文学产生及开始对古代文化进行总结等。第五,由于永宣盛世出现在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尽管它是封建统治的鼎盛时期,但是封建制度开始崩溃的时代特征在这个时期亦有所反



映,它不仅表现在盛世的时间短暂,只有短短的33年,更主要的表现在盛世之下潜藏着危机和隐患,有些是封建制度发展的必然结果,有些则是由封建王朝政策的弊端所造成。如土地兼并激烈,劳动人民反抗斗争连续不断,宦官权势的膨胀,特务统治的加强以及吏治开始败坏等。不难看出,永宣盛世的出现,绝非偶然,它是时代的产物,是封建社会晚期的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的必然结果,因而它也带有鲜明的时代特征。我们说永宣盛世的出现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但绝不是否认封建帝王的历史作用。本书正是试图从这种历史背景中和历史发展趋势中来评价朱高炽与朱瞻基父子的历史地位与历史作用。

朱高炽、朱瞻基统治的仁宣时期是明王朝统治鼎盛时期一永宣盛世的后期。朱高炽与朱瞻基一方面从总体上说继承了朱元璋、朱棣所制定的基本国策;另一方面,他们又对其父祖的某些方针政策进行了调整,使这些方针政策更加完善,更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也使明王朝的统治更加成熟。朱高炽与朱瞻基对其父祖某些政策的调整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紧缩财政开支,“罢西洋宝船,迤西市马,及云南、交趾采办”^①。罢采木之役和大规模地官廷修建;罢一切不急之务,使永乐末年已经出现了的财政紧张状况有所缓和。第二,进一步完善内阁制度,使阁臣品秩渐崇,阁权日重,阁职日繁;设置巡抚,直控地方;逐步形成了三方监察制度,完善了对百官的监察、控制体系,使君权进一步加强。第三,罢冗官,选贤能;开言路,求直陈;平冤狱,轻刑罚;缓解君臣之间的矛盾,调整君臣间的紧张关系,使吏治有所澄清。

^① 《明史》卷8《仁宗本纪》。



第四,调整对外政策,终止征讨安南的战争,还政于安南。调整边务政策,边备建设转为以防御为主。对蒙古的政策从永乐时期征讨为主,转为镇抚兼用以抚为主。使整个社会由战争时期转为社会相对安定的时期。

综上不难看出,朱高炽、朱瞻基统治的仁宣时期,既与永乐朝同为明王朝统治的鼎盛时期——永宣盛世,又较永乐朝的统治有所调整,有所完善,有所加强,有所发展。因此把朱高炽与朱瞻基的统治单独称之为“仁宣致治”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作 者

1994年10月于长春



目 录

第一章 承业祚短	1
第一节 善拊军初展才能	1
第二节 太子位几经风波	8
第三节 屡监国朝无废事	16
第四节 志未酬高炽早逝	25
第二章 帝业稳固	35
第一节 受陶冶耳提面命	35
第二节 征高煦宣宗平叛	40
第三节 抚赵王继续削藩	48
第四节 易中宫母以子贵	56
第三章 威柄君操	62
第一节 设内阁辅佐决策	62
第二节 置巡抚直控地方	76
第三节 严监察纠劾百司	89
第四节 宠闾寺广布心腹	103
第四章 选贤任能	113
第一节 严科举重用史官	113
第二节 荐贤能毋拘资格	125
第三节 择守令安养百姓	135
第四节 汰冗官严明黜陟	145
第五节 开言路惟求直陈	155



第五章 重农固本	166
第一节 重务本垦荒屯田	166
第二节 重恤民赈济灾荒	174
第三节 重安民不误农时	186
第四节 重治水倡植桑麻	193
第六章 加强边备	204
第一节 都北迁反复曲折	204
第二节 严边务镇抚蒙古	218
第三节 封僧官安定西藏	233
第四节 重管理严控西疆	244
第五节 因俗治直轄东北	258
第七章 修好域外	280
第一节 扬国威末次远航	280
第二节 息干戈还政安南	298
第三节 频交往互市南洋	313
第四节 情属国睦邻朝鲜	327
第五节 示怀柔通好日本	338
第八章 盛世隐患	348
第一节 兼并起流民日多	348
第二节 贪黷盛吏治始坏	354
第三节 君主专厂卫横行	361
第四节 钞法滞财政拮据	367
第五节 民反抗连续不断	376
简短结语	383
附 录 仁宗、宣宗大事年表	385



第一章 承业祚短

第一节 善拊军初展才能

明洪熙帝朱高炽(1378~1425年),是永乐皇帝朱棣的长子。朱棣共有四子五女。长子朱高炽,次子朱高煦,三子朱高燧,四子朱高爌。五女为水平公主,嫁给李谿;安成公主,嫁给宋琥;咸宁公主,嫁给宋英;永成公主,嫁给袁容;常平公主,嫁给沐昕。

朱高炽的母亲是仁孝皇后徐氏。徐氏是中山王徐达的长女。生于元至正二十二年(1362年)。徐氏自幼聪明贤惠,喜欢读书,有“女诸生”的美誉。因为徐达不仅是朱元璋的老乡,还是他创业的得力助手和功臣。朱元璋听说徐达的长女,不仅美貌超人,而且十分贤淑,就对徐达说:“朕与卿布衣交也。古君臣相契者,率为婚姻。卿有令女,其以朕子棣配焉。”^①这样朱徐两家就结为姻亲,徐氏嫁给了朱棣。

洪武十一年(1378年)七月二十三日,朱高炽出生于凤阳。这一年他的父亲朱棣才十八岁,他的母亲才只有十六岁。朱高炽“自幼端重、沉静、言动有经”。四五岁时开始读书,而且是“书册翰墨不去手”。稍大一些就开始习武,练习

^① 《明史》卷113《后妃传》1。



骑射，其箭术甚精，“发无不中”。周围的人问他为什么如此快就掌握了技艺，他说：“心志既正，无难者焉，绝口不自矜。”他武艺虽精，却非他之所好。他的兴趣所在却是和他的老师们讨论儒家经典^①。

洪武二十八年(1395年)，在朱高炽十八岁的时候，他的祖父朱元璋授予他金册、金宝，命他为燕王世子。朱元璋从朱氏帝业长久考虑，除了分封诸王，令他们“夹辅王室”外^②还十分注意对孙辈们的培养教育。洪武末年，朱元璋把秦王世子朱尚炳，晋王世子朱济熿，燕王世子朱高炽，周王世子朱有墩，以及庶子之长者，如晋王次子朱济熿，燕王次子宋高煦、周王次子朱有熾等集中于京师进行教养。朱元璋经常派他们在清晨分头检阅皇城四门卫士。每次朱高炽都落在他人之后，回来较迟。朱元璋很奇怪，就问朱高炽，为什么你每次都“还奏独后”？朱高炽回答说：因为清晨很冷，又正值卫士们吃饭，我待他们饭后才开始检阅，故此回奏来迟。朱元璋十分高兴地对诸孙说：“能体恤下人是吾心也。”朱元璋有时还把中央各衙门和各地方的奏章分发给诸孙，让他们审阅并提出处理意见。每次朱高炽在看完分给他审阅的奏章后，总是把其中有关国计民生大事的奏章挑出来，专门向朱元璋奏报。朱元璋看了朱高炽挑选出来的这些奏章以后，感到朱高炽的理事能力很强，同时他又发现有些文章存在的语病和字误朱高炽却没有指出。就告诉朱高炽审阅文章也不能忽略这些问题。朱高炽回答说：“不敢忽顾小过失不足以渎天听。”朱元璋夸奖他说：“孙有君人之度哉。”一次，朱元璋向朱

① 《明仁宗实录》卷1上。

② 《明史纪事本末》卷14《开国规模》外。



高炽提出一个问题：“尧九年之水，汤七年之旱，当时百姓奚所恃？”朱高炽稍加思索就回答说：“恃圣人有恤民之政耳！”^① 朱元璋对朱高炽有如此胆识十分欣慰，他感到朱氏帝业后继有人。自此他对朱高炽倍加宠爱。

朱元璋建立明帝国以后，为保证朱氏江山水固，他实行分封制，把二十四个儿子和一个从孙分封到各地，并“置亲王护卫都指挥使司，每府三护卫”^②，“护卫甲士少者三千人，多者至万九千人”，“冕服车骑邸第，下天子一等，公侯大臣伏而拜谒，不敢钧礼”，“岁祿万石、府置官属”^③。为了防御北方蒙古，他在东北、西北边境线上九个军事重镇，分封了九王，“此九王者，皆塞王也，莫不传险狭控要，佐以元侯宿将，权崇制命，势在抚军，肃清沙漠，垒帐相望。”^④ 在九个塞王中间，以宁王、晋王、燕王的势力尤大。宁王朱权封地“大宁，在喜峰口外，古会州地，东连辽左，西接宣府为巨镇。带甲八万，革车六千，所属朵颜三卫骑兵皆骁勇善战”^⑤。晋王朱櫓，封地太原。燕王朱棣，封地为元故都北平。“而晋、燕二王尤被重寄，数命将出塞及筑城屯田。大将如宋国公冯胜、颍国公傅友德皆受节制”^⑥。对朱元璋这种分封制的弊端，早就有人上书指出：“裂土分封，使诸王各有分地”，数世之后，将“尾大不掉”，“分封匪制，祸患立生，援古证今，昭昭然矣！”然而朱元璋就是听不进去，甚至把进言者，逮捕下狱，囚死狱中。^⑦

- ① 《明仁宗实录》卷1上。
- ② 《明史》卷90《兵志》2。
- ③ 《明史》卷116《诸王传序》。
- ④ 《名山藏》卷36《分藩记》。
- ⑤ 《明史》卷117《宁王传》。
- ⑥ 《明史》卷116《晋王传》。
- ⑦ 《明史》卷139《叶伯巨传》。



洪武三十一年(1398年)闰五月,朱元璋死,皇太孙朱允炆即帝位。朱允炆早在即帝位之前,已感到“诸王以叔父之尊,多不逊”^①。即位之后,更深刻感受到诸藩对帝位的威胁。他一方面援引朱元璋遗诏中有关“诸王临国中,无得到京”的规定,下令禁止诸王赴京会葬。另一方面,他与亲信大臣齐泰、黄子澄等密议削藩。齐泰认为:“燕握重兵,且素有大志,当先削之。”黄子澄则认为:“燕子备久,卒难图。宜先取周。”^②因为“周王,燕之母弟,削是剪手足也”^③。于是朱允炆“命曹国公李景隆调兵猝至河南围之,执周王及其世子妃嫔送京师,削爵为庶人,迁之云南”。接着朱允炆又借口在当年十一月将代王朱桂由大同迁入四川。建文元年(1399年)二月,朱允炆下令“亲王不得节制文武吏士”。四月,朱允炆又借口岷王朱楨不法,削其护卫并将其废为庶人。又以湘王朱柏“伪造钞及擅杀人”,降敕切责,并“仍遣使以兵执之”,湘王“阖宫自焚死”。朱允炆又以有人告发齐王朱榑阴事,“诏至京,废为庶人,构击之”。同时“幽代王桂于大同,废为庶人”^④。朱允炆再次召齐泰问:“今欲图燕,燕王素善用兵,北卒又劲,奈何?”齐泰说:“今北边有寇警,以防边为名,遣将戍开平,悉调燕藩护卫兵出塞,去其羽翼乃可图也。”朱允炆接受了齐泰的建议,就任命工部侍郎张昺为北平左布政使,谢贵为都指挥使,以观朱棣动静。同时又命都督宋忠率兵30000及燕府护卫精锐,以备边为名屯驻开平。并命都督耿璚练兵于山海关,徐凯练兵于临清。对朱棣严加防备,并形

① 《明史纪事本末》卷15《削夺诸藩》。

② 《明史纪事本末》卷15《削夺诸藩》。

③ 《明史》卷141《黄子澄传》。

④ 《明史纪事本末》卷15《削夺诸藩》。